

2021 年度

乐至县就业服务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31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4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4 -
二、机构设置.....	- 4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6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6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6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6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6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6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8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8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0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1 -
第四部分 附件	- 14 -
附件 1.....	- 14 -
附件 2.....	- 14 -
附件 3.....	- 14 -

第五部分 附表.....	4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6 -
二、收入决算表.....	- 6 -
三、支出决算表.....	- 6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6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6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6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6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6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6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6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6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6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6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基本职能

劳动保障、就业服务、失业保险、职业培训、职业介绍、劳动服务企业管理、下岗职工管理、再就业工程、社区就业服务管理、民工有序化流动管理、创新创业、藏（彝）区“9+3”、就业扶贫、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与监管等。

（二）主要工作

2021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社局大力指导支持下，按照上级政策工作部署要求，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各项稳岗、扩就业、保民生政策，认认真真抓落实、踏踏实实干实事、兢兢业业解民忧，各项就业服务工作有了新的突破和进展，取得了显著成效。

1.民生工程目标任务稳步推进。实现城镇新增就业4537人，占全年目标任务3500人的129.63%；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685人，占全年目标任务530人的129.25%；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207人，占全年目标任务160人的129.38%；城镇登记失业率3.61%，达到市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1%以内要求；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高于45%；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半年内未实现就业（或处于就业准备活动）比例不超过2%；发放创业担

保贷款 1737.5 万元，占全年目标任务 1200 万元的 144.79%。

2.其他工作目标任务同步跟进。实现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19601 人，失业保险扩面 5050 人，失业保险基金无违规违纪、挤占挪用；新增县级就业见习基地 2 个，完成青年就业见习 61 人；工业园区企业纳入监测 28 户；农村劳动力实名制信息库和农村脱贫家庭劳动者实名制信息库动态更新率达到 50%以上；组织开展创业培训 233 人、技能培训 623 人、以工代训 1344 人。

3.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积极通过多种途径向中央、省争取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2515 万元，并全部到位。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 1884 人 1407.08 万元；社保补贴 762 人 537.68 万元；拨付职业技能培训生活费补贴 1257 人 69.56 万元；拨付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104.38 万元；困难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 100 人，15 万元。

4.宣传工作扎实开展。完成信息 18 篇，占县人社局下达任务 12 篇的 150%，调研 2 篇，占县人社局下达任务 1 篇的 200%，被学习强国四川平台采用 1 篇，《四川劳动保障》杂志采用 6 篇，人民日报新媒体平台采用 2 篇，党史学习教育简报采用 3 篇，资阳今日头条采用 3 篇；多部门合作信息采用 10 篇。

二、机构设置

乐至县就业服务管理局属一级预算单位，是隶属人社局的二级局，属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属预算单位 1 个，

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443.64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5.11 万元，增长 33.1%。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1 年新考入 2 人、失业保险基金价格临时补贴资金申请发放渠道变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218.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8.45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221.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2.55 万元，占 87.1%；项目支出 28.52 万元，占 1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43.64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5.11 万元，增长 33.1%。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1 年新考入 2 人、失业保险基金价格临时补贴资金申请发放渠道变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8.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5%。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54.86 万元，增长 33.5%。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1 年新考入 2 人、失业保险基金价格临时补贴资金申请发放渠道变更。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1.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1.91 万元，占 91.3%；卫生健康支出（类）7.05 万元，占 3.2%；农林水支出（类）0.22 万元，占 0.1%；住房保障支出（类）11.89 万元，占 5.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21.07 万元，完成预算 99.7%。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1.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7.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普惠

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22万元,完成预算22.7%,决算数小于调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年初结转结余。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1.89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2.5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4.6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0.08万元、津贴补贴29.76万元、奖金2.6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0.9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33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0.7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24万元、住房公积金11.89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1.06万元。

公用经费27.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02万元、印刷费0.2万元、手续费0.23万元、水费0.51万元、电费3.82万元、邮电费3.76万元、差旅费2.66万元、维修(护)费0.2万元、公务接待费0.22万元、工会经费1.7万元、福利费1.54万元、其他交通费8.6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34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22万元,完成预算7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压缩开

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2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22万元，完成预算78.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增加0.1万元，增长83.3%。主要原因是用于2021年度县内外单位的工作检查与指导以及调研工作等。

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2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失业保险、职业培训、职业介绍、就业指导等县内业务接待、上级工作检查指导、调研等业务接待支出。国内公务接待 4 批次，21 人次，共计支出 0.22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2021 年“青创+”资阳创业项目巡诊 5 人 559 元、市人社局检查农民工就业及企业用工工作 5 人 650 元、市人社局就业培训定点学校资质检查 5 人 363 元、市就业局指导开展共享用工服务工作 6 人 600 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88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5.4 万元，增长 24.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考入 2 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1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失业保险价格临时补贴、驻村工作队经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同时，本部门对 2021 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 to 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指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

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指反映各级财政部门用于除上述方式以外的其他普惠金融发展的支出。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

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1 年乐至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乐至县就业服务管理局是隶属乐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二级局，属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级核算，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二）机构职能

劳动保障、就业服务、失业保险、职业培训、职业介绍、劳动服务企业管理、下岗职工管理、再就业工程、社区就业服务管理、民工有序化流动管理、创新创业、藏（彝）区“9+3”、就业扶贫、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与监管等。

（三）人员概况

2021 年总编制 12 人，在编职工 12 人，离退休职工 11 人。2021 年新考入 2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本年度收入 221.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1.82 万元。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1.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2.55 万元；项目支出 28.52 万元。

1.基本支出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2.55 万元。

（1）人员经费 164.6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养老保险等。人员经费支出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标准列支。

（2）公用经费 27.88 万元，主要用于为保障基本运行而发生的水费、电费、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等。公用经费支出严格执行部门预算，厉行节约，控制运行成本。

（3）“三公”经费支出 0.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1 万元，增幅为 83.3%。我局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三公”经费相关管理规定，杜绝超标准、超范围接待，严格规范“三公”经费支出。

2.项目支出

2021 年项目支出 28.52 万元，其中：失业保险价格临时补贴项目支出 28.30 万元，驻村工作队经费项目支出 0.22 万元。

三、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我局根据《乐至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乐财规〔2021〕1 号）和《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乐财监督绩效〔2022〕5 号）文件要求，成立专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以保证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我局通过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讨论的方式，采用结合文件要求、部门整体情况以及年度预算决算等综合考量的方法，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是否完成、相关绩效指标任务是否达标等重点方面，来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四、评价结论

2021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政策，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较好，评价总分 96.73 分，按照综合评分结果，依据乐财规〔2021〕1 号规定确定绩效等级为“优秀”。

五、绩效分析

（一）指标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年度总目标及相关绩效目标均完成，执行结

果与预算总体目标均无偏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中，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预算完成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等指标均完成度良好；预算调整率指标因新入职 2 人及追加失业保险价格临时补贴资金进行预算调整、调整率 202.39%扣 2 分，结转结余率 0.68%扣 1 分，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因 2021 年新入职 2 人、控制率 102.69%扣 0.27 分，共计扣分 3.27 分，总分 96.73 分。

（二）综合绩效分析

1.部门职能履行情况。

2021 年度部门年度工作均完成，工作计划与产出情况的匹配性较高，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良好。2021 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4537 人，占全年目标任务 3500 人的 129.63 %；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685 人，占全年目标任务 530 人的 129.25 %；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207 人，占全年目标任务 160 人的 129.38 %；城镇登记失业率 3.61 %，达到市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1%以内要求；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737.5 万元，占全年目标任务 1200 万元的 144.79%。

2.部门履职有效性。

2021 年度部门运行效率、管理水平较好，资源节约情况有待提高：

(1)“三公”经费比上年度增加 83.3%；

(2) 用水用电使用额比上年度增加 6.1%。

3.部门职能实现程度。

2021 年度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部门工作整体效果较好，年度绩效目标均完成，目标实现率超 100%，社会满意度为 90%。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较上年度有所提升，完成年初预算支出目标。

六、问题分析

虽然 2021 年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完成较好，但是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年初预算编制时对预算的编制不够准确，年终进行预算调整，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有待提高。

七、建议

要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降低预算支出项目的不确定性，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附件：1.2021 年度乐至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2.2021 年度乐至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附件 1

2021 年度乐至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单位名称：乐至县就业服务管理局

预算单位编码：167001

自评等级：优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自评依据及说明
投入 (20分)	目标设定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1分)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0.5分)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0.5分)	2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0.5分)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0.5分)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1分)	3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定细化分解为4个年度总体目标;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等9个二级指标、18个三级指标予以体现;均与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预算配置 (15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5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5分,否则按比例计分)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2021年底在职人员数12人,编制数12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5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5	2021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总额0.28万元,上年度为0.29万元,变动率为-3.3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自评依据及说明
		重点支出安排率(5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分) 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2021年度部门无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过程(30分)	预算执行(20分)	预算完成率(4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完成年初预算计4分,未完成年初按比例扣减)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4	预算数109.6万元,预算完成数221.07万元,预算完成率201.71%
		预算调整率(2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0	调整预算数221.82万元,预算数109.6万元,预算调整率为202.39%。
		支付进度率(2分)	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完成年终进度的计1分,按季度完成预算进度的计1分。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刻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刻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2	完成年终支付进度及季度支付进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自评依据及说明
		结转结余率(2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低于5%的计1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1	结转结余总额0.75万元,结转结余率0.68%
		结转结余变动率(2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低于15%的计2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2	上年度结转结余总额3.37万元,变动率为-77.74%
		公用经费控制率(2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1.73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27.88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27.15万元,控制率102.69%
		“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2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0.22万元,预算安排总额0.28万元,控制率78.57%
		政府采购执行率(4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4	2021年度无政府采购计划。
	预算管理(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0.5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0.5分)	2	已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自评依据及说明
资产管理 (5分)	资金使用性 (1分)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0.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0.2分)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0.2分) 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0.2分)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0.2分)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1	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0.4分)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0.3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0.3分)	1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1分) 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0.5分)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0.5分)	2	已具有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	
资产安全性 (2分)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0.4分)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0.4分)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0.4分)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0.4分)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0.4分)	2	资产保存完整;资产配置合理;资产处置规范;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资产无有偿使用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自评依据及说明
		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每降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1	2021年无闲置未使用固定资产。
产出(30分)	职责履行(30分)	实际完成率(8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实际得分=实际工作完成率*8分)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8	实际完成工作数均大于计划工作目标数,均超额完成。
		完成及时率(4分)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1--4季度各得1分) 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4	各季度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均超过计划工作任务数,均在时限内完成。
		质量达标率(8分)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8分)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8	2021年年度目标任务在年底前均全部完成。
		重点工作办结率(10分)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10分)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10	2021年市、县下达的民生工程任务均全部完成。
效益(20分)	经济效益(5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此三项指标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共性要素,各单位按照部门整体支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经济效益指标实现程度为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自评依据及说明
	分)	社会效益(5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5、社会效益实现程度*5、生态效益实现程度*5 计算实际得分)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社会效益指标实现程度为100%。
		生态效益(5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生态效益指标实现程度为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中,实际满意度为90%,达到目标值85%,指标实现程度为100%。
合 计					96.73	

附件 2

2021 年度乐至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部门（单位）名称	乐至县就业服务管理局				预算单位编码	167001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	预算额(万元)	执行额(万元)	当年结转结余(万元)	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合计	221.82	221.07	0.75	0.68	-77.74
	基本支出	192.55	192.55	0	0	0
	政策和项目支出	29.27	28.52	0.75	0	0
预算结构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预算额(万元)	221.82	221.82	0	0	0
	执行额(万元)	221.07	221.07	0	0	0
	当年结转结余(万元)	0.75	0.75	0	0	0
	结转结余率%	0.68	0.68	0	0	0
	结转结余变动率%	-77.74	-77.74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算总体目标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目标 1: 确保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3500 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 4.1% 范围内。		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4537 人, 占全年目标任务 3500 人的 129.63%; 城镇登记失业率 3.61%, 达到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1% 以内要求。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达到预算指标值, 其中城镇新增就业完成率达 129.63%。	
	目标 2: 开展创业贷款担保工作, 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1200 万元。		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737.5 万元, 占全年目标任务 1200 万元的 144.79%。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达到预算指标值, 完成率为 144.79%。	

	目标 3: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助力劳动者提升就业能力。	积极组织有就业创业意愿、法定劳动年龄内的劳动者,开展免费职业技能培训 2320 人。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达到预算指标值。				
	目标 4:开展失业保险相关工作,保障失业保险待遇。	实现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19601 人,失业保险扩面 5050 人。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达到预算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数	全年完成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目标任务 160 人。	全年实际完成数为 207 人。	无偏差,完成率达 129.38%。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全年完成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3500 人。	全年实际完成数为 4537 人。	无偏差,完成率达 129.63%。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率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率目标值 100%。	社会保险补贴实际发放率 100%。	无偏差。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率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率目标值 100%。	公益性岗位补贴实际发放率 1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下达率目标值 100%。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实际为 100%。	无偏差。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支付到位率≥90%。	支付到位率实际为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	补贴标准为:1320 元/人/月,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 80%。	实际执行补贴标准为:1320 元/人/月。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 4.6% 范围内。	年末实际城镇登记失业率 3.7%。	无偏差。
				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全年完成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目标任务 530 人。	全年实现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685 人。	无偏差,完成率达 129.25%。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目标数量为 0 件。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实际发生数量为 0 件。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就业创业相关政策知晓率	就业创业相关政策目标知晓率为>=85%。	就业创业相关政策实际知晓率为 9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目标值为>=85%。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实际值为 90%。	无偏差。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目标值为>=85%。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实际值为 90%。	无偏差。	

附件 2

2021 年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失业保险价格临时补贴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概况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发挥了失业保险促就业、保民生、稳就业、防失业作用,认真做好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工作,落实失业保险价格临时补贴待遇。

2. 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资金来源为为县财政资金,向县财政申请资金 28.3 万元并及时落实失业保险待遇。

3. 实施情况

向县财政申请资金并落实失业保险价格临时补贴 28.3 万元。

4. 组织及管理

业务股室对待遇申报资料进行审核,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审批后,财务人员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待遇发放,保障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5. 绩效目标

积极为我县群众提供失业保险相关服务,及时落实失业保

险价格临时补贴待遇，促进就业、预防失业。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我局根据《乐至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乐财规〔2021〕1号）和《关于开展2021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乐财监督绩效〔2022〕5号）文件要求，成立专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以保证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我局通过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讨论的方式，采用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年度总体任务、相关绩效指标任务等方面，来开展2021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三、评价结论

我单位2021年失业保险价格临时补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切实执行失业保险政策、落实失业保险待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总分99分，按照综合评分结果，依据乐财规〔2021〕1号规定确定绩效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分析

2021年失业保险价格临时补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均较好完成，积极执行失业保险政策、落实失业保险待遇，在确保待遇落实的同时也保障资金使用安全有效。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成立项目小组，分工明确、落实责任，确保各项项目指标顺利完成。

2.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实施，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二）存在的问题

待遇支付成功率有待进一步提高，存在拨付失败、重新拨付的情况。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提高收集待遇申领人员社会保障卡信息的准确度，进一步加强待遇拨付准确性，保障资金使用高效性。

附件：1.2021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2.2021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附件 1

2021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失业保险价格临时补贴项目)

预算单位名称：乐至县就业服务管理局 预算单位编码：167001 自评等级：优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自评依据及说明
投入(25分)	项目立项(15分)	项目立项规范性(5分)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2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2分)	5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1分)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1分)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4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	6	绩效目标设定细化分解为1个年度总体目标、9个二级指标、14个三级指标予以体现;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资金落实(10分)	资金到位率(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5	资金到位率100%。
		到位及时率(5分)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	5	到位及时率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自评依据及说明
				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过程 (25分)	业务管理 (13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2分)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4	具有相应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6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项目质量可控性(3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2分)	3	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财务管理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分)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	3	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资金使用合规性(7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1分)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7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2	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自评依据及说明
产出（20分）	项目产出（20分）	实际完成率（4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4	实际完成率 100%。
		完成及时率（6分）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1--4 季度各得 1.5 分）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6	完成及时率 100%。
		质量达标率（5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达标率*5分）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质量达标率 100%。
		成本节约率（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的计 5 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分）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成本节约率 100%。
效果（30分）	项目效益（30分）	经济效益（5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共性要素，各单位按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5分、社会效益实现程度*5分、生态效益实现程度*5分、可持续影响程度*5分计算实际得分）	5	绩效目标中经济效益指标实现程度为100%。
		社会效益（5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5	绩效目标中社会效益指标实现程度为100%。
		生态效益（5分）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5	绩效目标中生态效益指标实现程度为100%。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5	绩效目标中可持续影响指标实现程度为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自评依据及说明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9	满意度为 90%。
合计					99	

附件 2

2021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项目名称	失业保险价格临时补贴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民生保障	基础设施		行政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部门(单位)名称	乐至县就业服务管理局				预算单位编码	167001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	预算额(百元)	执行额(百元)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合计	2829.98	2829.98	0	0	0
	财政拨款	2829.98	2829.98	0	0	0
	其他资金					
财政拨款结构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预算额(百元)	2829.98	2829.98			
	执行额(百元)	2829.98	2829.98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0	0			
	结转结余率%	0	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算总体目标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积极提供失业保险政策服务,落实失业保险待遇,促进就业、预防失业。		积极执行失业保险相关政策,落实失业保险待遇,落实失业保险价格临时补贴 28.3 万元。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落实价格临时补贴待遇	落实价格临时补贴待遇	落实价格临时补贴 28.3 万元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待遇发放成功率	成功率≥90%	成功率 10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到位及时率≥90%	到位及时率 1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政策,落实失业保险待遇	积极落实失业保险待遇	积极落实失业保险待遇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失业保险政策知晓率	知晓率≥80%	知晓率为 85%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负面事件	发生事件≤0	无生态负面事件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就业、预防失业	执行失业保险政策,预防失业	执行失业保险政策,预防失业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85%	群众满意度 90%	无偏差

附件 3

2021 年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驻村工作队经费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概况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加强驻村帮扶力量、强化激励保障，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 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资金，申请并落实驻村工作队队员经费 0.22 万元。

3. 实施情况

根据驻村工作队队员经费报销等资料，申请资金 0.22 万元并落实。

4. 组织及管理

由驻村人员申报相关支出，相关费用按财务程序据实报账。

(二) 绩效目标

强化奖励保障政策，保障驻村工作队驻村工作正常开展。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我局根据《乐至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乐财规

[2021]1号)和《关于开展2021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乐财监督绩效[2022]5号)文件要求,成立专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以保证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

(二) 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我局通过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讨论的方式,采用项目实施情况、项目年度总体任务、相关绩效指标任务等方面,来开展2021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三、评价结论

我单位2021年驻村工作队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切实保障驻村工作队,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总分99.5分,按照综合评分结果,依据乐财规〔2021〕1号规定确定绩效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分析

2021年失业保险价格临时补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均较好完成,加强驻村帮扶力量、强化激励保障,保障驻村工作队驻村工作正常开展,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成立项目小组,分工明确、落实责任,确保各项项目指标顺利完成。

2.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实施,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确保专款专用。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建议和改进措施

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降低预算支出项目的不确定性，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附件：1.2021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2.2021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附件 1

2021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驻村工作队经费项目)

预算单位名称：乐至县就业服务管理局 预算单位编码：167001 自评等级：优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自评依据及说明
投入 (25分)	项目立项 (15分)	项目立项规范性 (5分)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分)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2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2分)	5	项目是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1分)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1分)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1分)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1分)	4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绩效指标明确性 (6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1分)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2分)	6	绩效目标设定细化分解为1个年度总体目标、9个二级指标、14个三级指标予以体现;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资金落实 (10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5	资金到位率位 100%
到位及时率 (5分)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5	到位及时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自评依据及说明
过程（25分）	业务管理（13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2分）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4	具有相应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6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项目质量可控性（3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2分）	3	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财务管理（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分）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	3	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资金使用合规性（7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1分）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7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2	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项目产出（20分）	实际完成率（4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自评分数	自评依据及说明
		完成及时率（6分）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 $[(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 \times 100\%$ 。（1--4季度各得1.5分）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6	完成及时率 100%
		质量达标率（5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times 100\%$ 。（得分=达标率*5分）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质量达标率 100%
		成本节约率（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100\%$ 。（节约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分）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	成本节约率 100%
效果（30分）	项目效益（30分）	经济效益（5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共性要素，各单位按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5分、社会效益实现程度*5分、生态效益实现程度*5分、可持续影响程度*5分计算实际得分）	5	绩效目标中经济效益指标实现程度为100%。
		社会效益（5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5	绩效目标中社会效益指标实现程度为100%。
		生态效益（5分）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5	绩效目标中生态效益指标实现程度为100%。
		可持续影响（5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5	绩效目标中可持续影响指标实现程度为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9.5
合计					99.5	

附件 2

2021 年度乐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项目名称	驻村工作队经费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民生保障	基础设施		行政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部门(单位名称)	乐至县就业服务管理局				预算单位编码	167001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	预算额(百元)	执行额(百元)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合计	21.96	21.96	0	0	0
	财政拨款	21.96	21.96	0	0	0
	其他资金					
财政拨款结构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预算额(百元)	21.96	21.96			
	执行额(百元)	21.96	21.96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0	0			
	结转结余率%	0	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算总体目标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保障我单位驻村工作队队员驻村工作顺利开展,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效开展乡村振兴。		保障我单位驻村工作队队员驻村工作顺利开展,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效开展乡村振兴。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额	总使用额≤2196元	总使用额 2196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下达及时率≥90%	下达及时率 1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驻村工作队待遇	保障工作队队员待遇	保障工作队队员待遇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贫困户	帮扶贫困户,助力脱贫	帮扶贫困户,助力脱贫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事件	发生生态影响负面事件≤0件	无生态影响负面事件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助力乡村振兴	完成驻村帮扶工作，助力乡村振兴	完成驻村帮扶工作，助力乡村振兴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85%	驻村工作队员满意度 95%	无偏差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